

投稿類別：

藝術類

篇名：

旗袍的流變及文化象徵

作者：

李 郡。國立玉里高中。普三忠班

趙文涓。國立玉里高中。普三忠班

指導老師：

戴伊澄 老師

壹●前言

一、研究動機：

最近幾年西方時尚界流行復古風，其實在十幾年前，台灣就掀起了「旗袍」的復古流行，在許多報章雜誌、電視電影，都出現「旗袍」的元素，例如西元 2000 年上映的電影《花漾年華》，女主角張曼玉，在電影中穿著多達幾十套風格多元的旗袍，展現迷人的中國古典美。之後旗袍風雖稍有退減，但是 2012 年爆紅的連續劇《後宮甄嬛傳》，又刮起一陣旗袍旋風，戲裡所有嬪妃娘娘的衣著扮相，皆符合當時的清宮服制，每一套旗袍都樣地精美，講究細節，也讓我們在看戲之餘，興起對「旗袍」的好奇心。

我們認為現代的旗袍能夠完整呈現出女性的身材、氣質，讓女人舉手投足都韻味十足，但我們對旗袍的歷史卻不太清楚，旗袍是從何時開始穿著的？旗袍款式是如何從寬大變合身？旗袍是何時從「貴族」的象徵變成「性感」的象徵？這些疑惑都讓我們不禁想一探「旗袍」的神祕面紗。

二、研究目的：

旗袍是具有歷史代表性質的服裝，是值得探討的文化現象，它代表旗人的服飾文化、代表時人的社會地位、反映時人審美觀的轉變，這都是旗袍值得探討的內涵。

透過這次小論文的研究，我們希望能夠藉由「旗袍」，了解為何旗袍的歷史由來、旗袍在中國社會文化、文藝作品中的象徵，及旗袍象徵在近當代的變化。

三、研究範圍及方法：

我們的研究範圍，時間從滿清到民國初期。研究方法則採用資料蒐集法，蒐集與旗袍相關的書籍、期刊資料及報導文章，進而採用資料分析、歸納法，將我們閱讀的資料透過分析歸納法，呈現研究成果。

貳●正文

一、旗袍的歷史與演變

(一) 起源

中國文化之久，有五千年之久，雖然「旗袍」只佔了其中二百多年，卻扮演著舉

足輕重的角色，不容忽略。

旗袍是袍服的一種，它的歷史可以追溯到春秋戰國時期的「深衣」。深衣是中國最重要的服裝形式之一，它影響了中國大部分朝代的服制。深衣為右衽，下擺不開衩，長至腳踝，左面衣襟加長，加長後衣襟成三角形。此時的袍服是一種不分上衣下裳、上下通體、男女通用的長衣。(註一)

1616年努爾哈齊建立後金政權，推行八旗制度，通稱八旗，滿族人因此稱為「旗人」，而他們的日常服飾就被後人統稱為「旗袍」。當時的旗袍以寬筒直身為基本樣式，圓領、大襟左衽、窄袖、四面開衩、帶鈕扣、束腰帶。當時最明顯的特徵就是袖口，因形似馬蹄，被稱為「馬蹄袖」，又稱「箭袖」。(註二)

至於滿族人的衣服材質也很特別，其中一項是魚皮！因為女真人是北方遊牧民族，他們的製衣材質大都來自畜養的牲畜，或在松花江中捕到的魚，但隨著時代的進步，至今用魚皮製衣裳的女真人已極為少見。

(二) 清代

1642年，清兵入關，明朝滅亡，滿清正式統治中國。當時能穿上「旗袍」的只有紫禁城裡的王公貴族，以及有著旗人血統的滿人女性才能穿，其中有例外的，就是被皇帝選進紫禁城裡的漢人妃子。

雖說旗袍在清初是皇族的象徵，但畢竟是在漢人社會，在入關前後也有些許差別，例如：旗袍的材質在入關前是以動物的皮來製作，入關後則是以漢人常用的棉布或絲綢製作；入關前旗人在袍裡只有穿一件襯褲（現代人稱衛生褲），入關後受漢人穿著方式影響，換掉襯褲，和漢人一樣內著褲子，再罩上袍子。

在樣式方面，清朝前期流行的是兩邊為衽片，以右衽，在衽上繞上一條白色小絲巾，一邊蓋在衽裡，一邊露在衽外，在露出的一端可繡上一些圖案，圖案可不能亂繡，階級低只能繡花，若是鳳鳥只有皇后的衣服能繡。袂寬大，已有短小的立領。

(三) 民國

在民國初年，最早穿上旗袍的是一群上海女學生，較正式的穿法是「上襖下裙」，因為在民國剛成立時，政府就制訂出一套男女的禮服樣式，男的是長袍馬褂，女的是百褶裙配上對襟短襖，在國家大典或是喜慶宴會中，就必需穿出場。

在民初至十四、五年間，一般平民婦女多穿著襖褲居多，到民國十四、五年時，流行短襖和及地的長裙。

民國十七、八年北伐時期，旗袍的名稱才正式出現在社會上，至此旗袍大受婦女們的歡迎。由於此時生活型態比以前複雜，又加上「五四運動」使中國的女性，開始將更多自己的想法展現在衣物上，進而將之前較為寬鬆的旗袍，改良較為貼身，展現曲線美。

民國二十年代，屬於旗袍的黃金年代，當時全中國的時尚中心—上海。當地年輕女性穿著合身剪裁的旗袍，突顯出女性線條之美，開叉開至膝蓋的位置，旗袍在當時代表中國的新氣象，也因為電影的大量發行，造就許多女明星興起，旗袍穿著也在女明星的示範下，成為新一代的服裝流行趨勢。

民國三十年代，正逢對日抗戰結束後，生活環境及社會經濟，較為貧苦，呈現在服飾上，旗袍減少許多繁雜的裝飾，樣式改成簡單且實用。

五零年代、六零年代到八零年代，是旗袍在兩岸三地長久的沒落期。因為這個時期的女性開始有工作權，而不是只能待在家的閨女、人妻。旗袍是合身剪裁，行動時難免受到影響，於是在中國，旗袍逐漸被西洋化的服飾所取代，在這階段的女性大多將旗袍收進箱子的最底部，選擇外國的裙子洋裝，這類的服飾讓女性能活動自如不礙事並且能俐落些，漸漸的，旗袍不再是女性服飾的首選，旗袍對新時代的女性也只有「麻煩」二字可言，會穿上旗袍的人只有在家不用做事的官太太。那時的旗袍，儼然是老派的代表了。(註三)

二、旗袍在文藝作品中的象徵

由於旗袍能展現女性美，並且象徵中國文化，在文藝作品中被廣泛運用，我們選出具有代表性的張愛玲小說《金鎖記》和王家衛電影〈花樣年華〉為範例，解讀旗袍在文藝作品中的意象。上述兩種文藝作品中的旗袍都是清末以後的改良版，前者是寬大的旗袍，後者是合身的旗袍。

(一) 張愛玲—《金鎖記》

1、張愛玲的服裝品味

張愛玲，本名張瑛，一九二一年出生於上海，有著顯赫的家世背景，張愛玲洋派的母親喜愛西方文化，有自己的見解及想法，也影響到了張愛玲的思想，所以張愛玲對自己的品味及風格也是有所自信的，她毫不在意一般人的評論，堅持自己

的主張，與眾不同的品味尤其發揮在衣飾上。

張愛玲喜愛旗袍，她會親自選取材料、設計衣服，她在自己第一本出版的書籍《傳奇》的封面，放上自己的旗袍照；在《對照記》中有數張穿著旗袍的舊相片。《張愛玲私語錄》中提到，張愛玲是「寧願不買書，也要買衣裳的」，張愛玲在美國時期，最信任的朋友就是宋淇夫婦倆，三個人是多年的好友，有一次，張愛玲寫信要求宋淇夫婦替他做一件旗袍，還畫了款式圖樣：「白地黑花緞子襖料，滾三道黑白邊，盤黑白大花鈕」，這要求不僅一次，在她和賴雅結婚時，也請宋淇夫婦再幫她做一件改良式的旗袍。

2、《金鎖記》中的旗袍意象運用

張愛玲對服裝的講究是出了名的，她對自己作品中女主角的服飾自然會作精心的設計，例如《金鎖記》中的曹七巧原是麻油店女兒，曾經是「十八九歲做姑娘的時候，高高挽起了大鑲大滾的藍夏布衫袖，露出一雙雪白的手腕，上街買菜去」（註四）。以藍色棉布作為家境普通的象徵。七巧嫁入大戶後，為了不被人看輕而「穿著銀紅衫子，蔥白線鑲滾，雪青閃藍如意小腳褲子」（註五）。旗袍和褲子顏色有紅、白、綠、藍，色彩豐富，象徵身分地位的提昇。

儘管嫁入大戶人家，但七巧婚後的生活並不幸福，在生活的歷練後，她平常穿的是「佛青實地紗襖子，特地繫上一條玄色鐵線紗裙」（註六）。這種暗色系，又硬梆梆的服飾，代表了她心中是鬱悶的，有一道無法跨越的牆。

曹七巧的女兒長安長成了漂亮姑娘，長安去相親時「換上了蘋果綠喬琪紗旗袍，高領圈及荷葉邊袖子，腰以下是半西式的百褶裙」（註七）。蘋果綠這種鮮豔的顏色襯托出青春、待嫁的期盼。

長安喜歡董世舫，於是帶董世舫去見七巧，「世舫回過頭去，只見門口背著光立著一個嬌小身材的老太太，臉看不清楚，穿一件青灰團龍宮織緞袍，雙手捧著大紅熱水袋，身旁夾侍著兩個高大的女僕。門外日色昏黃，樓梯上舖著湖綠花格子漆布地衣」（註八）。青灰色、龍宮圖案，象徵七巧是家中掌權者，在外人眼裡的形象是嚴厲的。

在七巧的阻攔之下，長安與董世舫的愛情只能深埋在心中，再送走世舫時，長安「靜靜的跟在他後面送了出來，她的藏青長袖旗袍上有著淺黃的雛菊，她兩手交握著，臉上現出稀有的柔和」（註九）。愛情沒有結果，但淺黃的雛菊象徵她心中還是保有一點希望的陽光。

在張愛玲的作品可以發現，她會藉由旗袍樣式，表達女性深沉的情感，在張愛玲眼中，服裝是女人生命過程中某一階段的痕跡，張愛玲利用女人身上的旗袍說了很多話。

（二）王家衛－《花樣年華》

2000年上映的香港電影－《花樣年華》，由王家衛導演執導，是張曼玉和梁朝偉領銜主演，男女主角因為這部片在國內外得到許多獎座，也引領了旗袍復興時期。

故事講述1962年的香港，張曼玉演飾一位出生於上海的60年代香港的白領麗人，她永遠梳著秀麗的高高髮髻，化著典雅的濃妝，長長的睫毛和一潭秋水般的大眼睛，無時無刻不吸引著身邊男人的視線，身上總是身著旗袍，像所有受過良好修養的上海女子，在公司裡她有大家閨秀的風範，是老闆的左膀右臂；在家裡她則有小家碧玉的嬌柔，是丈夫的賢妻良母，即使下樓買碗麵，她也會仔細的打扮好才出門，用旗袍表現出完美的身形，也給外人一種完美的印象，在矜持細膩的旗袍下勾勒出一個東方女人玲瓏有緻的曲線，這樣的張曼玉，在這部電影中，她全身上下透露著中國古典女人的魅力，同時她的每一寸肌膚卻又都散發出香港現代女性性感的風情，這種東西方美的完美結合，當時幾乎只有在香港電影中才能看到。

張曼玉在電影中精湛的演技，旗袍發揮了不可或缺的功用，在電影裡，張曼玉穿著至少二十套以上的旗袍，每一套旗袍和配件在電影裡都有特殊意象，除了表現出劇中人物特質，也引發千禧年後旗袍在亞洲的熱潮。

旗袍在電影中賦予了張曼玉和其他女性不一樣的氛圍，在電影中，當張曼玉知道了她先生外遇後，她身穿的旗袍從古典保守的暗色系轉變成鮮豔的亮色系配上花朵的圖案，用如此亮眼的旗袍想要挽回已經愛上別人的先生，卻沒有達成此目的，反而吸引了由梁朝偉飾演的鄰居。

張曼玉帶著傳統女性的羞怯，還帶了點報復的心態，選擇慢慢接受同樣受到另一半背叛的鄰居梁朝偉，在初期對於梁朝偉的追求，張曼玉的心其實已經真的愛上梁朝偉，只是礙於傳統社會女性的矜持，而遲遲沒有表示。在旅店的那一段演出，張曼玉穿著大紅色的旗袍，這是喜氣、開心、熱情的顏色，明顯地告訴觀眾們，張曼玉已沉浸在愛的芬芳裡，心中對梁朝偉有著熱切的情感，甚至呈現出無法自拔的喜悅。

在香港六七暴動時，梁朝偉想要離開香港，以戰地記者的身分前往柬埔寨的首都金邊工作，但在這前，兩人心中都有同樣的一段話想與對方說：「如果有多一張船票，你願意和我走嗎？」但兩人始終都沒向對方說，於是兩人就這麼錯過了，在這段對話中，張曼玉身著一件翠綠色帶有白色格紋的旗袍，象徵著她對於愛情的期待與希望，但是卻被明顯的現實所束縛著。

三、旗袍在社會文化中的象徵

旗袍多半出現在重要的場合，前清時期只有王宮貴族能穿上它，除了在紫禁城裡被選為妃子的漢人女性能穿上它以外，其餘皆是穿一般唐裝或是漢衫。那時的旗袍，是皇室貴胄的代表，並用上極好的料子；晚清時期到民國初年，上海的年輕女性穿著合身剪裁的旗袍，在舞廳裡跳著舞，生姿搖曳，那時旗袍就在他們的青春年華裡深深扎著根，但是貼身旗袍在傳統保守的社會中不被認可，一直到觀念開放的現代社會，旗袍做為性感符號已能被接受，但其象徵的社會地位仍然不高。

我們要從三個例子來說明旗袍在社會文化中的象徵，第一是上層社會，以蔣宋美齡為例。第二是中國選美小姐，舉之後亦是官夫人的連方瑀為例。第三是下層社會，以白先勇筆下的舞廳小姐金兆麗為例。

（一）官夫人—蔣宋美玲

前文在旗袍的歷史中提道，旗袍在清朝是王公貴胄身著的服飾，從滿人入關開始，漢服就算是屈居於後了，只是平民服裝、工作服的等級。

不過到了清末，旗袍從宮廷服飾漸漸成了「大眾化服飾」。在社交場合中，旗袍是一定會出現的服裝，上了年紀的中年婦人，穿上旗袍，除了可以修飾自己被歲月留下痕跡的身材，更可以在眾太太間展現自己的品味，女人的心機是很容易在旗袍上展現的，有人穿著花俏，有人穿著典雅。男人在官場、商場中鬥心機，太太們則在旗袍的樣式、花樣、配件上爭奇鬥艷，一件比一件華麗。

布莊及旗袍有著密不可分的關係，早期做旗袍的方式最傳統的是先到布莊挑挑、買布，再請師傅測量自己的身圍，製作出專屬個人的旗袍，這種製作旗袍的方式，向來都是有錢人家才能做到，那是旗袍最爭奇鬥艷的一個時期。

我們以蔣宋美齡女士來舉例，無論蔣夫人出現在國際重要場合，還是在國內參加晚宴，總是以一襲顏色大方、合身的旗袍亮麗的出現各種場合，讓官夫人們爭相模仿，「旗袍」成了官夫人們主流文化，穿旗袍是官夫人重要的官場政治學。蔣宋美齡在國際場合中充分展現中國含蓄的美，也用服裝告訴外國人：「我是中國

人」。更是史無前例上了三次《時代雜誌》封面的東方傳奇女子。而她也是旗袍史上死忠的支持者之一，她除了總是以旗袍示人以外，也曾因媳婦不穿旗袍而不願與之會面。

在國內眾多官夫人的社交集會中，多半是各官夫人一較高下的場合，但蔣夫人身著的旗袍不爭奇鬥艷、不花俏艷麗，只是以溫柔大方、穩重大器的顏色現身於五彩繽紛的花花世界裡，這種成熟，是一種魅力，不失面子也令人敬重，符合當時身為第一夫人的高貴地位。

（二）中國小姐—連方瑀

回顧中國小姐選美史，早期選出來的佳麗們，穿著典雅的旗袍和復古的包頭，不僅是傳統女性的楷模，更負責中華民國文化外交大使的任務，而出生書香世家的第三屆中國小姐連方瑀，曾代表我國參加在美國長堤舉行的國際選美競賽，獲得最佳本國服裝獎，可知旗袍象徵中國文化之美，能夠吸引外國人的注意，並留下深刻的印象。直到現在，我們在舉辦國際重要活動或是飛機上空服員的服裝，旗袍元素都不可或缺。

連方瑀女士相當喜愛旗袍，在 2007 年兒子連勝文的喜宴上，連方瑀穿著一襲紫藍色，有四季牡丹圖案的旗袍，驚艷全場，而這件旗袍，是連戰夫婦在絲綢聞名的江蘇，請當地最好工藝師，以古法織造，連方瑀當時立誓，她在兒子的婚禮一定要穿上它，果然在兒子喜宴上，就看到連方瑀一身紫藍色的旗袍，不減當年中國小姐風采，兩年後也在國民黨立委蔣孝嚴的兒子蔣萬安的婚宴上，連方瑀穿著一件量身訂製的中國風刺繡旗袍，由此可知，連方瑀對旗袍情有獨鍾，也運用旗袍展現其社會地位和風采氣質。

（三）金大班的最後一夜—金兆麗

五零年代的社交場合流行旗袍，在「舞廳」這種風塵味較重的社交場合當然也不例外，跟官夫人不一樣的是，官夫人的旗袍通常長及小腿且多半寬鬆，而舞廳小姐的旗袍大多是及膝或是開衩開得高，配著玲瓏有緻的身段，旗袍是越緊越貼身越能露出自己的曲線越好。

在白先勇的小說《金大班的最後一夜》，女主角金兆麗領著十來個舞小姐出場，她穿著「黑紗金絲相間的緊身旗袍，一個大道士髻梳得烏光水滑的高聳在頭頂上；耳墜、項鍊、手串、髮針，金碧輝煌的掛滿了一身」(註十)。黑紗加上緊身，是性感的象徵，旗袍摻入金絲加上金碧輝煌的首飾，象徵大班的氣勢。由此可知，只要將旗袍的樣式從寬鬆改為貼身，旗袍的意象立刻從端莊變成性感，但其象徵

的社會地位也一落千丈，尤其是現代穿著性感旗袍的女性，最常見的是檳榔西施，再者是網路遊戲的虛擬性感美女，和傳統旗袍的形象截然不同。

參●結論

旗袍，因為電影、連續劇的熱潮，旗袍在千禧年後開始成為了大眾文化的服飾，在路邊攤都能看見它的蹤影。而商人為了能夠快速並便利的製造旗袍，旗袍開始成衣化，拋棄了「量身訂做」的傳統旗袍文化，雖說成衣廠快又好，卻也在無形中打擊了不少按照古老傳統製做旗袍的手工店，於是傳統的手工店逐漸凋零，布莊也隨之黯淡。

旗袍的成衣化雖然造成手工店的沒落，同時卻有新的發展，旗袍受到現代設計師的注意，開始與洋裝、紡紗、外套、風衣等服裝結合，與洋裝結合的旗袍，例如上半身還是旗袍的樣子，下半身卻做出大圓裙的模樣；與紡紗結合的旗袍，像是拼布的一種，一件無袖的旗袍在兩邊手臂上拼接紡紗袖，營造出東西合璧的古典美；加上旗袍元素製成的外套，有長版也有短版的，有些把複雜的盤釦去除，換上方便的拉鍊；和旗袍合成的風衣有單排釦或雙排釦，和外套一樣，去除了複雜的盤釦，轉而變成一件雍容華麗的大衣…等，這些合併改變了現代人對旗袍以往的刻板印象，更創造出新的商機。

雖說這些產品吸睛好看，但旗袍在現代人眼中終究是不夠實用，穿起來仍不如西式服裝便利，還有另一個原因：全球暖化，均溫上升。貼身的布料容易悶出汗水，尤其在台灣這種又熱又濕的氣候，更是讓人悶熱難耐，若在炎熱的夏天穿上旗袍，就算坐在樹蔭下也不夠涼快，除非整天都坐在冷氣房裡。若是職業婦女，要做的工作很多，不到幾分鐘，一定是「香汗淋漓」。又加上近年來的夏天溫度屢屢創下新高，連蚊子都可以跑到中緯度地區生活了，還怎麼會有人能忍受整天穿旗袍？於是，在時尚的潮流褪色後，旗袍又再一次的沒落，傳統的手工店，平時只能為少數嚐鮮好奇的遊客、演藝明星、年紀大的貴婦製衣。

端莊精緻的旗袍是高貴社會地位的象徵；貼身性感的旗袍一面是時尚另一面卻是低俗美艷的象徵，但旗袍肯定不會有「滅絕」的一天，就像「和服」是日本文化的象徵，「旗袍」是中國傳統文化的象徵，在所有公開的、國際的、節慶的場合中，絕對少不了旗袍元素！

肆●引註資料

註一：談雅麗、江南編著。《符號中國—旗袍》。當代中國出版社。2008年8月第一版。第2頁。

註二：談雅麗、江南編著。《符號中國—旗袍》。當代中國出版社。2008年8月

第一版。第 5 頁。

註三：吳丹華。〈百年史--解構旗袍〉。逍遙雜誌。2008 年 2 月號。第 116-119 頁。

註四：張愛玲。《張愛玲典藏全集—短篇小說卷》。皇冠文化出版。2001 年 4 月 1 日。第 53 頁。

註五：張愛玲。《張愛玲典藏全集—短篇小說卷》。皇冠文化出版。2001 年 4 月 1 日。第 10 頁。

註六：張愛玲。《張愛玲典藏全集—短篇小說卷》。皇冠文化出版。2001 年 4 月 1 日。第 25 頁。

註七：張愛玲。《張愛玲典藏全集—短篇小說卷》。皇冠文化出版。2001 年 4 月 1 日。第 42 頁。

註八：張愛玲。《張愛玲典藏全集—短篇小說卷》。皇冠文化出版。2001 年 4 月 1 日。第 51 頁。

註九：張愛玲。《張愛玲典藏全集—短篇小說卷》。皇冠文化出版。2001 年 4 月 1 日。第 52 頁。

註十：白先勇。《金大班的最後一夜》。遠景出版社。民國 74 年 5 月。第 71 頁。